

#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

## 执行裁定书

(2022)渝0106执2084号

申请执行人：重庆市两江新区长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住所地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4层10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056474117E。

法定代表人：许少才，职务不详。

被执行人：王昭容，女，1971年5月27日出生，住重庆市沙坪坝区  
公民身份号码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重庆市两江新区长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王昭容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重庆市大渡口公证处（2022）渝渡证字第596号公证书已经生效，案件执行中，本院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被执行人立即履行上述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上述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第二百四十七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一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依法评估、拍卖被执行人王昭容名下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红槽房正街99号附61号负1-250号停车用房。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审 判 长 王东友

审 判 员 张程岩

审 判 员 王建华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法官助理 赵祝溪

书 记 员 蹇纯琳

